

# 2025 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 申报材料及说明（项目申报）

申报材料主要有以下 6 项：

## 1. 《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申请书》

点击[蓝色链接下载模板](#)，请注意：模板仅供项目申报准备用，正式申报时（10 月 1 日-15 日）须在网上系统填写，并将此申请书电子版上传系统。[项目申请书模板（供单位内部项目选拔和项目申报准备用）](#)

## 2. 项目各方合作协议

网上申报期间须上传拟申报项目涉及的所有中外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应覆盖项目执行期，2025 年新申报创新项目的执行期为 2025-2027 年）。如拟申报项目包含多个国内参与单位，须同时上传牵头单位与参与单位之间的项目申报确认材料（协议、公函等）。

合作协议应与所申报项目相关，明确双方合作领域或专业、选派的留学身份和人数、双方权责等，具有可执行性。

## 3. 项目学费明细

创新项目一般仅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和奖学金资助，对部分国家急需专业的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可提供学费资助，学费资助额度以各项目立项通知为准。对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访问学者、高级研究学者不提供学费资助。

如需申请学费资助的项目，须提供留学单位出具的学费明细及说明。如不申请学费资助，无需提供此项材料。

#### 4. 项目经费配套说明

创新项目鼓励项目单位多方筹集配套经费，如有其它国内外经费来源或确定的经费分担机制，须在项目网上申报期间上传有关证明材料。

#### 5. 单位主要领导推荐意见

点击蓝色链接下载模板[单位主要领导推荐意见](#)

项目申报单位拟写推荐意见（电子版提交至国际合作处），国际合作处审核后，统一提交校领导审批签字。

#### 6. 单位公函

单位公函由国际合作处根据校内评审选拔结果出具。